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陳建麒  
電話：02-7712-9119  
電子信箱：alex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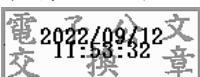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8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四)字第111008721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臺大來函、資安列車-物聯網資安威脅課程  
(A09000000E\_1110087211\_senddoc1\_Attach1.PDF、  
A09000000E\_1110087211\_senddoc1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大學辦理「資訊安全宣導列車-物聯網資安威脅」（如附件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國立臺灣大學111年9月2日校計資字第111006838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資安課程於本(111)年9月28日(星期三)下午2時至5時辦理，請踴躍報名參加，並准予出席人員公假登記及登錄終身學習時數認證或教師研習時數。

正本：臺灣學術網路區域網路中心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教育網路中心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公私立高級中學

副本： 2022/09/12 11:58:32

永春高中 1110912



\*NCAA1113008858\*